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函

地址：408281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
號6-7樓

承辦人：楊舒琳

電話：04-22595700 分機：812

傳真：04-22501397

電子信箱：YSL1105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技發字第11203077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17020600J_1120307752_doc1_Attach1.pdf、
A17020600J_1120307752_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技術士技能檢定辦理職類級別一覽表」及「技術士技能檢定新職類開發或職類調整評估諮詢作業要點」各1份（如附件1、2），請貴單位納入辦理課程開設參考或可依產業人才培育需要，提出職類開發建議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2年11月15日發訓字第1120348549號函轉教育部112年11月7日臺教技（三）字第11223032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教育部「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計畫」112年度已核定補助建置17座國家重點產業人才培育基地，規劃符合產業需求教學設施、設備，培養學生專業知能，提供業界員工在職訓練課程。
- 三、為提高技能水準，建立證照制度，本中心依據職業訓練法第31條規定推動技術士技能檢定，自民國63年開辦迄今逾40餘年，並因應產業發展趨勢進行職類新增、調整及停辦作業，目前開辦138個職類。另經統計近3年（110年至112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

1120013472 112/11/23



年)報檢約119萬人次，歷年累計核發技術士證逾12,441萬張，為我國產業所需證照制度之一。有關本中心目前開辦技術士技能檢定各職類級別相關資訊，均置於本中心網站 (<https://www.wdasec.gov.tw/>) /技能檢定/檢定試題與參考資料，建請貴單位納入辦理課程開設參考。

四、另依技術士技能檢定作業及試場規則第3條規定：「中央主管機關應參酌國家經濟發展政策、配合產業發展趨勢與就業市場需求，辦理技能檢定職類開發與調整。」又依同規則第6條規定：「相關專業團體、機關(構)得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出技能檢定職類開發與調整建議案」。爰依上開規定，勞動部訂有「技術士技能檢定新職類開發或職類調整評估諮詢作業要點」，如貴單位為培育產業人才有開發技能檢定新職類之需求，請依上開要點備齊所需書面資料，向本中心提出職類開發建議案。

正本：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
